

证券代码：831789

证券简称：英诺迅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苏州英诺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
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苏州英诺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2020年10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为保护可能存在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怀承诺：针对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所持有股份，其愿意购买或者协调第三方购买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回购价格为异议股东取得挂牌公司股票的成本。具体方案如下：

1、回购对象：申请回购的异议股东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或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对公司终止挂牌相关议案投同意票的股东；
- （3）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向公司亲自送达、邮寄送达有效的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股份的股东；
- （4）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的股东；
- （5）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份等投机行为；
- （6）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

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7）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如该异议股东在提出回购申请后至完成股份回购期间发生其要求回购的股份被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交易情况的，则公司控股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不再承担前述股份回购义务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同时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份数量为准。

2、回购价格：为保护公司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回购价格为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成本价格。

3、回购有效期限：异议股东需在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递交有效的书面申请材料。异议股东应当在上述有效期限内将书面申请材料亲自送达或邮寄送达至公司（邮寄送达的，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

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的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证券账户号码、股份数量、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需加盖证券公司营业部公章）、异议股东的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若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有效期限内提交其申请材料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不再承担股份回购义务。

异议股东可在回购有效期限内就回购事宜与公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园区林泉街 399 号东南大学三江院 515 室；

邮编：215123；

联系电话：0512-80980852；

联系人：田婷；

电子邮箱：ir@innotion.com.cn。

特此公告。

苏州英诺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22 日